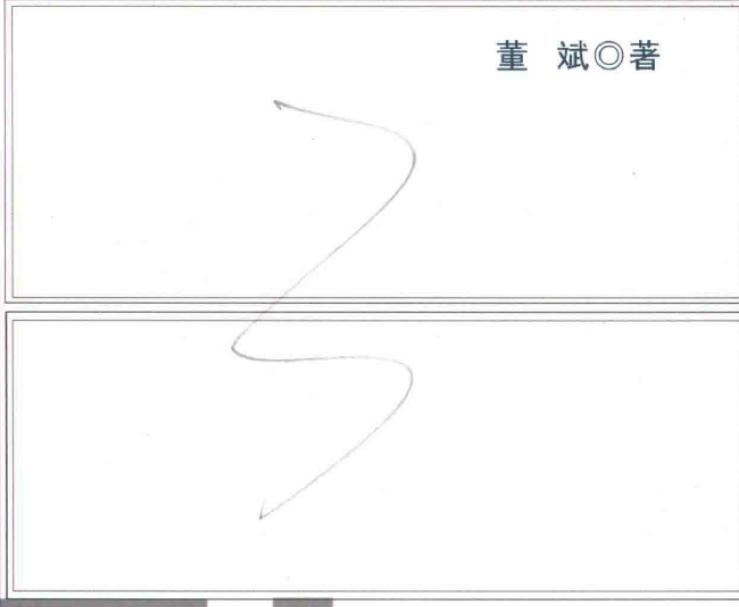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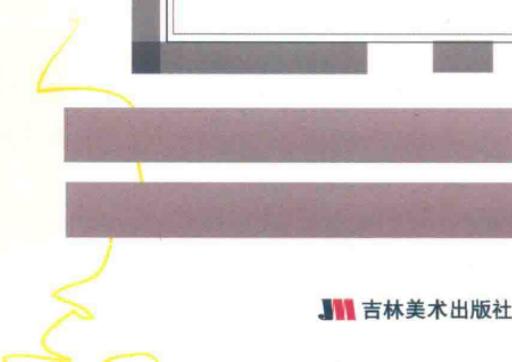


# 形态构成在 室内设计中的应用研究



董 斌◎著



# 形态构成在室内设计中的应用研究

董 斌◎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形态构成在室内设计中的应用研究 / 董斌著. — 长  
春 : 吉林美术出版社, 2018. 8  
ISBN 978-7-5575-4184-2

I . ①形… II . ①董… III . ①室内装饰设计—研究  
IV . ① TU238.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72065 号

# 形态构成在室内设计中的应用研究

XINGTAI GOUCHEZAI SHINEI SHEJI ZHONGDE YINGYONG YANJIU

作    者 董  斌

责任编辑 于丽梅

装帧设计 海星传媒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25 千字

印    张 14

印    数 1-3000 册

版    次 201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出版发行 吉林美术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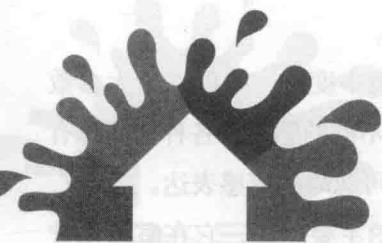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网    址 [www.jlmspress.com](http://www.jlmspress.com)

印    刷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

ISBN 978-7-5575-4184-2 定价：56.00 元



## 前言

### PREFA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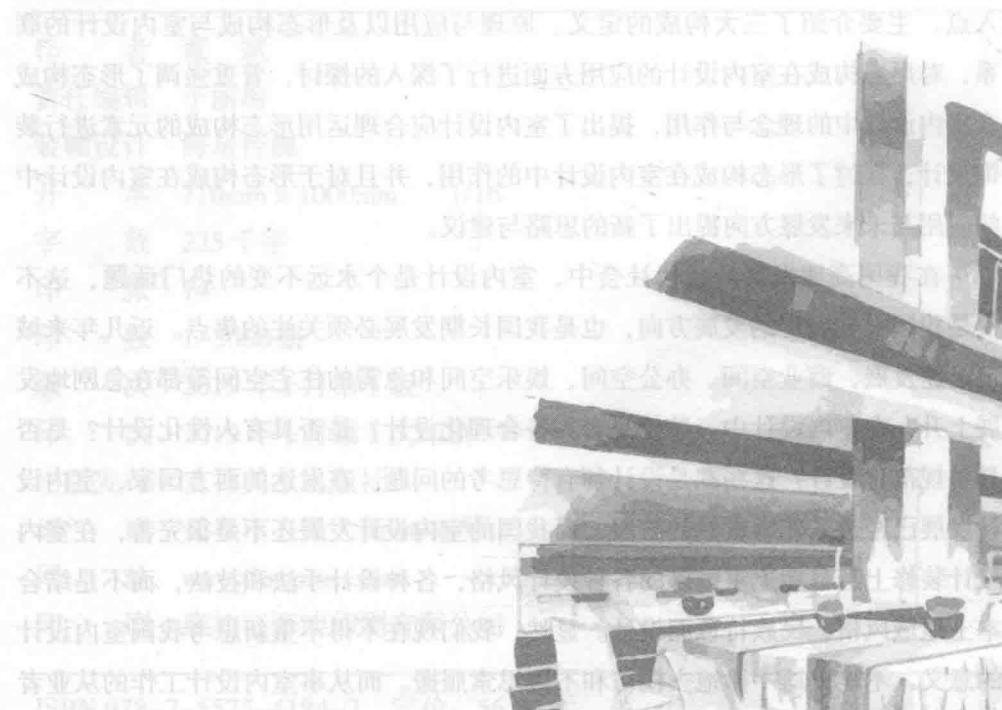
形态构成是现代艺术设计的基础，其主要内容有平面构成、色彩构成和立体构成，它与当代室内设计密不可分。本书以形态构成与室内设计的关系作为切入点，主要介绍了三大构成的定义、原理与应用以及形态构成与室内设计的联系，对形态构成在室内设计的应用方面进行了深入的探讨，着重强调了形态构成在室内设计中的理念与作用，提出了室内设计应合理运用形态构成的元素进行装饰设计，探讨了形态构成在室内设计中的作用，并且对于形态构成在室内设计中的应用与未来发展方向提出了新的思路与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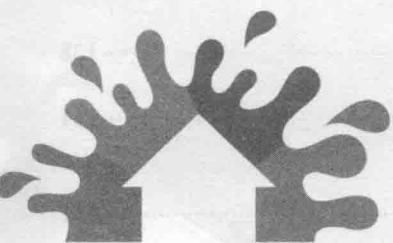
在我国高速发展的现代社会中，室内设计是个永远不变的热门话题，这不仅是我国长期制定的发展方向，也是我国长期发展必须关注的焦点。近几年来城市迅速发展，商业空间、办公空间、娱乐空间和急需的住宅空间等都在急剧地发展上升，在室内设计中，装修是否具备合理化设计？是否具有人性化设计？是否具备规范化设计？这些都是设计师有待思考的问题。在发达的西方国家，室内设计发展已经进入非常成熟的阶段，而我国的室内设计发展不是很完善，在室内设计装修上盲目地追求国外的各种设计风格，各种设计手法和技法，而不是结合本土地域风格、民族特色而设计。显然，我们现在不得不重新思考我国室内设计的意义，不能千篇一律地去模仿和不假思索照搬。而从事室内设计工作的从业者

更有义务和责任从专业理论和设计实践的经验出发，结合本国国情与地域特色、民族风格来提出合理的科学设计理念，摒弃一些只是形式的设计手法，充分挖掘符合我国特色的室内设计创新手法，创造出“合理实用、经济、美观、大方”，同时具有时代感、地域性，并可持续发展的室内设计。

人类交流和生活活动场所主要是在室内空间环境中度过，人的一生大多数时光都离不开室内空间，生活环境的不同会给人带来不同的感受，各种空间都有一种情感存在，而空间中的形态构成在室内设计是不可忽略的情感表达。

室内设计中的形态构成元素则是影像设计寓意的主要原因，它在室内设计整体流程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形态构成运用物质技术手段和科学艺术手法，对建筑内部空间进行功能合理的规划，创作出舒适美观、功能合理，符合人的生理、心理及物理环境的理想设计空间，有层次有个性的构成元素可以使人在心理和生理上产生新的体验和感受，因此，在当今的设计教育过程中，形态构成已成为室内设计课程中的一项重要课题，而形态构成也在生活中发挥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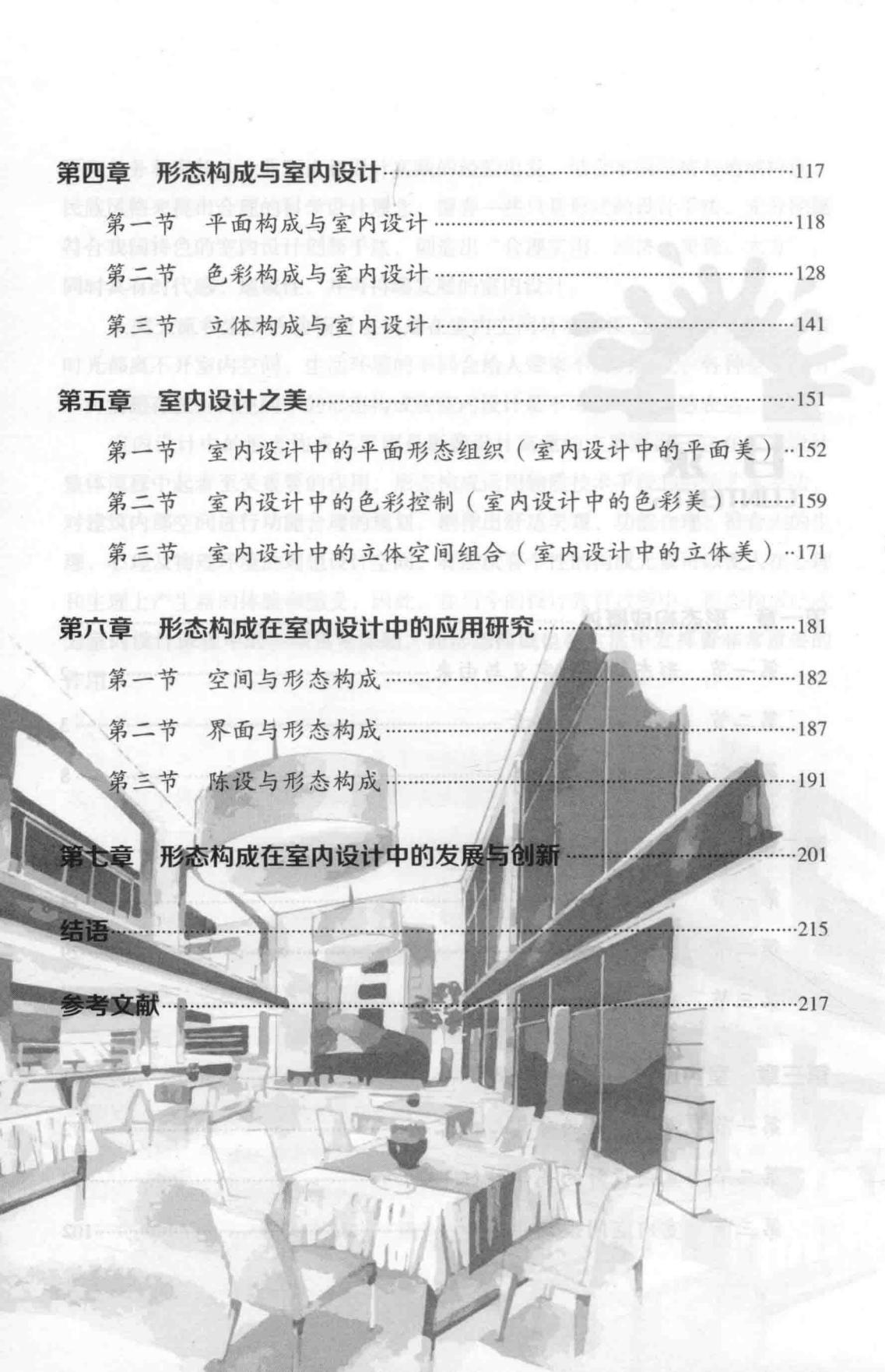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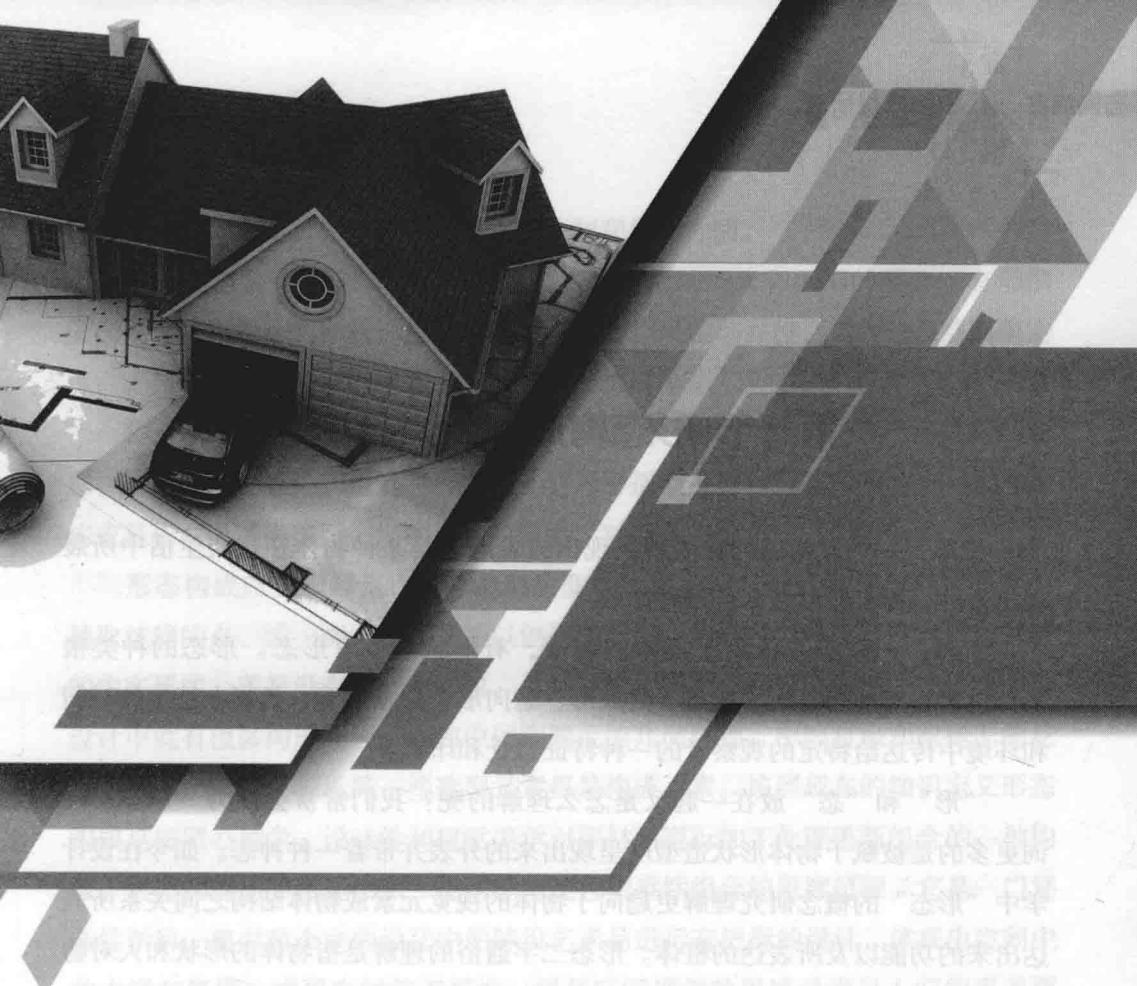
# 目录

CONTENTS

<b>第一章 形态构成概述</b>	1
第一节 形态构成的定义与由来	2
第二节 形态构成的要素	3
第三节 形态构成的分类	8
<b>第二章 形态构成中的运用范围</b>	13
第一节 平面构成	14
第二节 色彩构成	29
第三节 立体构成	57
<b>第三章 室内设计</b>	71
第一节 室内设计的含义与内容	72
第二节 室内设计的美学特征	90
第三节 室内空间设计	102



<b>第四章 形态构成与室内设计</b>	117
第一节 平面构成与室内设计	118
第二节 色彩构成与室内设计	128
第三节 立体构成与室内设计	141
<b>第五章 室内设计之美</b>	151
第一节 室内设计中的平面形态组织（室内设计中的平面美）	152
第二节 室内设计中的色彩控制（室内设计中的色彩美）	159
第三节 室内设计中的立体空间组合（室内设计中的立体美）	171
<b>第六章 形态构成在室内设计中的应用研究</b>	181
第一节 空间与形态构成	182
第二节 界面与形态构成	187
第三节 陈设与形态构成	191
<b>第七章 形态构成在室内设计中的发展与创新</b>	201
<b>结语</b>	215
<b>参考文献</b>	217



# 第一章 形态构成概述

## 第一节 形态构成的定义与由来

“形”——万物的外在表现展现出的轮廓，是某种物体在现实生活中所展现出来的一种自然形态和自然特征。

“态”——态是依附于形体的表面，有形状必会有形态。形态的种类很多，包含自然形态、人为形态、具象形、意向形、抽象形等，是指在特定的时间和环境中传达给特定的观察者的一种特征感受和印象。

“形”和“态”放在一起又是怎么理解的呢？我们常常会认为“形态”一词更多的是被赋予物体形状造型所呈现出来的外表并带着一种神态。如今在设计学中“形态”的概念研究理解更趋向于物体的视觉元素或物体结构之间关系所表达出来的功能以及所表达的立体。形态二字通俗的理解是指物体的形状和人对物体的神态。形状指物体形状的识别性，神态是人对物体形态的心理感受。形态是大自然空间中的自然特征，是物体在自然界中对时间、地点及周围环境变化的一种综合自然状态。

形态：形象词，形式或状态。指事物存在的样貌，或在一定条件下的表现形式。“形态”是可以把握的，是可以感知的，或者，是可以理解的。如姑娘像花一样；如人如花、花似人；如橄榄型社会、球形社会；如货币形态、经济形态、社会形态、意识形态；如方形（态）、球形（态）、波形（态）、波粒二象性（态）。

形态是对事物表现出的固态、液态、气态、等离子态、玻色—爱因斯坦态、费米子态等存在形式的统称。

“构成”一词最早出现在德语中，原意为建造、组合、形成和造型。它有两种不同的解释，广义的理解是一种理性的思维逻辑，用于建筑中的“肢体”语言；狭义的理解是将造型元素按照一定的形式美法则进行组织、编辑、抽象构成

理想中的形态造型行为，是一种科学的认知和创造方法。

形态是指物体的全因素特征，它包含了有形的要素和无形的要素。有形的要素主要包括物体的形状、色彩、肌理、数量、尺度、方位、动静以及空间限定等；无形的要素主要包括情感、意义、机能构造等。

构成（Construction）在现代艺术设计领域中，含有“组合”和“形式”的意思。构成是一种思维，也是一种方法，它思考造型过程和造型结果的统一。形态构成是指在造型中按照一定的形式和原则，对形态进行设计组合的创作。

形态构成广义理解是将形体造型改变的构想。狭义的理解是从形体要素中抽取纯粹的点、线、面、体元素加以创造和研究。构成时以客观自然对象为基础的内在形式，不是没有根据的提取，而是它们之间相互都有关联性，在传统艺术设计中就有很多构成的影子。如中国陶器上的几何纹理，中国官服和旗袍上的花草等纹理，家具、剪纸等一些造型元素都是构成元素。按照现在的知识定义形态构成是按照心理学、设计学和视觉美学对原材料进行加工处理重新组合的一种构成，形态构成的要素是按照一定的原则进行创意性组合的思维过程。它是一门复杂性学科，要对整个室内设计中的陈设艺术品进行有把握的设计，体现出空间中的内涵和氛围，增强空间的美观性。强化空间视觉效果感受满足人们的审美要求，展现出空间的独特气质和内涵，是研究室内设计形态构成的目的所在。

## 第二节 形态构成的要素

任何一个立体造型都是由三要素构成的。一是形态要素，二是机能要素，三是审美要素。形态要素是指构成形态的必要元素，是存在于环境中的任何有形态的现象：形（由点、线、面、体构成）、色、肌理以及空间等。机能要素是指蕴含于形态中的组织机构所应有的功能。审美要素则要求综合各要素以达到完美的造型。

我们在现实生活中所接触的三维形态，根据其来源，可以分为两类：

一是自然形态，指在自然法则下形成的各种可视或可触摸的形态。它不随人的意志改变而存在，如高山、树木、瀑布、溪流、石头等等。自然形态又可分

为有机形态与无机形态。有机形态是指可以再生的，有生长机能的形态，它给人舒畅、和谐、自然、古朴的感觉，但需要考虑形本身和外在力的相互关系才能合理存在；无机形态是指相对静止，不具备生长机能的形态。自然形成，非人的意志可以控制结果的形称偶然形，偶然形给人特殊，抒情的感觉，但有难以得到和流于轻率的缺点。非秩序性，且故意寻求表现某种情感特征的形称为不规则形，不规则形给人活泼多样、轻快而富有变化的感觉，但处理不当会导致混乱无章，七零八落的后果。

二是人工形态。指人类有意识地从事视觉要素之间的组合或构成活动所产生的形态。它是人类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创造的结果。如建筑物、汽车、轮船、桌椅、服装及雕塑等等。其中建筑物、汽车、轮船等是从实用的功能来设计其形态的，而雕塑则是一种将形态本身作为欣赏对象的纯艺术形态。这就使人工形态根据其使用目的的不同，有了不同的要求。

人工形态根据造型特征可分为具象形态与抽象形态。具象形态是依照客观物象的本来面貌构造的写实，其形态与实际形态相近，反映物象的细节真实和典型性的本质真实。抽象形态不直接模仿显示，是根据原形的概念及意义而创造的观念符号，使人无法直接辨清原始的形象及意义，它是以纯粹的几何观念提升的客观意义的形态，如正方体、球体以及由此衍生的具有单纯特点的形体。

形是构成形态的必要元素，它不仅指物体外形、相貌，还包括了物体的结构形式。宇宙万物虽然千变万化，但其外形都可以解构成点、线、面、体等基本要素。

## 一、点

我们用笔在纸上点一下，就成了一个点。打在窗户上的雨滴、远去的背影、夜晚闪烁的星星，都给我们带来点的实际感受。点也存在于线段的两端，线的转折处、三角形的角端、圆锥形的顶角。点在立体造型上的特点是确定位置。它在造型学上的特性是通过凝聚视线而产生心理张力。

在立体构成中，点是一种表达空间位置的视觉单位，不管它的大小、厚度、形状怎样，只要它同周围其他形态相比具有凝聚视线和表达空间位置的特性，是最小的视觉单位，我们就可以称之为“点”。也就是说，点的概念不是

绝对的，因为在立体构成中，不可能存在真正几何学意义上的点，而只能是一种相对的比较。如你和蚂蚁在一起时是一个“体”，而当你和一座楼房比较时，就是一个点了。因为点在视觉感受中具有凝聚视线的特性，所以“点”的造型很容易导致我们的视觉集中在它身上，如夜晚大海上的灯塔、暗室中的一盏灯、黑夜中的萤火虫、服装上美丽的饰扣等，都会吸引我们的视线。如果两个同样性质的点同时存在于视野中，我们的视线就会往返于两点之间，形成一段心理上无形的线，如果有三点之间往返，就会从心理上虚构一个三角形，如果有无数个同样性质的点存在，就会在心理上形成虚面的感觉，如夜空中的银河。

点的连续排列可以形成虚线，点的密集排列可以形成虚面与虚体。当点与点之间的距离越小，就越接近线和面的特性。由点构成的虚线、虚面、虚体，虽没有实线、实面、实体那样具体、结实和厚重的感觉，但虚线、虚面、虚体所具有的空灵、韵律、关联的特殊感也是实线、实面、实体所不具备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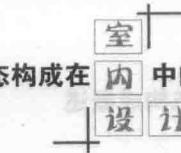
点的构成，可由于点的大小、点的亮度和点之间的距离不同而产生多样性的变化，并因此产生不同的效果。同样大小、同样亮度及等距离排列的点，会给人秩序井然、规整划一的感觉，但相对显得单调、呆板。不同大小、不等距离排列的点，能产生三维空间的效果。不同亮度、重叠排列的点，会产生层次丰富，富有立体感的效果。

点虽然是造型上最小的视觉单位，但因为点具有凝聚视线的特征，所以往往成为关系到整体造型的重要因素。

## 二、线

钢索、铁轨、发丝、树枝、筷子都给我们线的实际感受。线在造型学上有直观的线和非直观的线存在于线状物、单一面的边缘等。非直观的线存在于两面的交接处、立体形的转折处、两种颜色的交界处等。线沿着一定轨迹运动则形成面。

线在造型学上的特点是表达长度和轮廓。在立体构成上，虽然没有几何学意义上的线，但只要它的粗细限定在必要的范围之内，与周围其他视觉要素比较，能充分显示连续性质，并能表达长度和轮廓特性的，都可以称为线。根据其存在的状况，可分为积极的线和消极的线两种。所谓积极的线是指独立存在的



线，如绘画中的线条，三维形态中各种线类材料如钢丝、绳索等实际存在的线条。所谓消极的线是指平面边缘或立体棱边的非独立存在的线条。

线，因为其粗、细、直、光滑、粗糙的不同，会给我们带来不同的心理感受。粗线给我们刚强有力的感觉，而细线会给我们纤小、柔弱的感觉；直线给我们正直、刚强的感觉，而曲线会给我们圆滑、柔和的感觉；光滑的线条会给我们细腻、温柔的感觉，而粗糙的线条会给我们粗犷、古朴的感觉。因此，不同线的选择，对立体形态的整体效果的表达是不同的。

线的构成方法很多，或连接或不连接，或重叠或交叉，依据线的特性，在粗细、曲直、角度、方向、间隔、距离等排列组合上会变化出无穷的效果。

### 三、面

一扇门、纸箱的六个面、地面、桌面、叶片都给我们面的实际感受。面在造型学上的特点是表达一种“形”，是由长度和宽度两个维度所共同构成的“二维空间”（它的厚度较弱）。与颜色中有三原色一样，面有三种基本的形：正方形、三角形和圆形。正方形的特点是表达垂直和水平；三角形的特点是表达角度和交叉；圆形的特点是表达曲线和循环。由此派生出来的长方形、多边形、椭圆形等都离不开三种基本的特点。面的种类很多，但面的外轮廓线最终决定了面的外貌。

面在造型学上，也分为积极的面以及消极的面两种。积极的面是由线的密集移动、点的扩大、线的宽度增加或体的分割界面所形成的，也就是实际存在的面；消极的面是由点的集合、线的集合、线的交叉围绕或是体的交叉所形成的虚有的面。在立体构成上，只要其在厚度、高度和周围环境比较之下，显示不出强烈的实体感觉时，它就属于面的范畴。

面的构成也有多种方式。利用数学法则、定律构成的形称几何形，它给人明确、理智、秩序的感觉，但容易产生单调和机械的弊病。有机形的面是一种不能用几何方法求出的曲面，富于流动与变化，同时不违背自然规律和秩序，给人舒畅、和谐、自然、古朴的感觉，但需要考虑形本身和外在力的相互关系才能合理存在。自然形成，非人的意志可以控制结果的偶然形面给人特殊、抒情的感觉，但有难以得到和流于轻率的缺点。不规则形是大自然中与几何形形成对比的

更为复杂的形，比几何形更具人情味和温暖感，更自然，更具个性。

## 四、体

实际上，任何形态都是一个“体”。体在造型学上有三个基本形：球体、立方体和圆锥体。而根据构成的形态区分，又可分为：半立体、点立体、线立体、面立体和块立体等几个主要的类型。半立体是以平面为基础，将其部分空间立体化，如浮雕；点立体即是以点的形态产生空间视觉凝聚力的形体，如灯泡、气球、珠子等；线立体是以线的形态产生空间长度的形体，如铁丝、竹签等；面立体是以平面形态在空间构成产生的形体，如镜子、书本等；块立体是以三维度的有重量、体积的形态在空间构成完全封闭的立体，如石块、建筑物等。

半立体具有凹凸层次感和各种变化的光影效果；点立体具有玲珑活泼、凝聚视觉的效果；线立体具有穿透性、富有深度的效果，通过直线、曲线以及线的软硬可产生或虚或实、或开或闭的效果；块立体则有厚实、浑重的效果。在立体构成中，根据需要，恰当运用各种立体，能使作品的表现力大大增加。

## 五、空间

在草地上铺一块塑料布就构成一个野餐的场所；同样是一块塑料布，如果作为雨伞在雨天被撑起来，伞与地面间就形成一个避雨的小天地。空间是由点、线、面、体占据或围合而成的三度虚体，具有形状、大小、材料等视觉要素，以及位置、方向、重心等关系要素。空间的视觉效果与一系列因素有关。

空间的效果直接受限定空间的方式影响，如在建筑中，主要是由墙面、地面、屋顶所限制。

空间是人活动的场所，活动是人最初占有空间的真正目的。闭合与开敞是空间的正负反映，是人类生活的私密与公共性的需要。空间的闭合程度影响着人们的心理空间，全封闭的空间给人以明确的领地感，私密、安全、隔离感，尤其是当人处于面积较小的全封闭空间时这种作用力更为明显。部分开敞的空间更具有方向性、明暗与光影变化，以及与外界的联系，从而减少了空间限定的压力，使空间感有所扩大。全开敞的空间更减少了限定空间的面之间的作用而与四周物体发生了明显的力的作用，形成了更为强烈的连续感和融合感。

深度是空间的本质，人在环境中随时都具有处于不同深度的空间感知。空

间的深度感可表现为多种形式：透视的消失现象所表现出的渐变的形的关系，如路灯、电线杆等远近透视；重叠也是空间深度的一种表现，反映出前后、远近空间形体的位置关系，如山脉的层次感；材质肌理的远近尺度不同对深度感知也具有作用，如园林中经常在有限的空间里创造出的丰富意境，正是运用了草、石、砖、瓦等不同材质，以及人工与自然的手段而创造出来的。

### 第三节 形态构成的分类

形态构成可分为空间构成和时间构成，空间构成又可分为平面构成、立体构成，时间构成又分为静的构成、动的构成。构成按照功能划分可分为纯粹构成和目的构成。纯粹构成主要指不带有功能性、社会性和地方性等因素的造型、活动，它对于形态、色彩和物象的研究方面具有被纯粹化、被抽象化的特点。目的构成主要指构成的视觉形态运用到各种现实设计中的构成。下面，我们着重谈一下空间构成及它的分类。

#### 一、空间的基本概念

从另一个角度来说，空间又是“由一个物体同感觉它的人之间产生的相互关系所形成”。空间在哲学上与时间一起构成运动着的物质存在的两种基本形式。它是物质存在的一种客观形式，由长度、宽度和高度来表示。

空间和时间具有客观性，同运动着的物质不可分割。没有脱离物质运动的空间和时间，也没有不在空间和时间中运动的物质。空间和时间是无限和有限的统一。就宇宙而言，空间无边无际，时间无始无终；而对各个具体事物来说，则是有限的。

空间构成所研究的是实体与虚体间的存在关系，对个体形态研究的目的就在整体形态的应用之中。证明实体“有”很容易，证明虚体“无”却很难，但是空间对于设计又是如此的重要。在城市中，空间是城市特征物质表现，它是城市中最易识别、最易记忆的部分，是城市特色的魅力所在。曾几何时，我们的设计师们关心得更多的是建筑单体，把主要精力放在对建筑造型的处理上，把建筑看

作是一种造型艺术，如同一个雕塑品；而不去强调建筑的内部空间，更忽略了建筑外面的虚空间。

## 二、空间构成的概念

立体构成是空间构成的一部分，立体构成是以一定的材料，以视觉为基础，以力学为依据，将造型要素，按一定的构成原则，组合成美好的形体。它是研究立体造型各元素的构成法则，其任务是，揭示立体造型的基本规律，阐明立体设计的基本原理。

立体构成是由二维平面形象进入三维立体空间的构成表现，两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联系是：它们都是一种艺术训练，引导了解造型观念，训练抽象构成能力，培养审美观，接受严格的规律训练；区别是：立体构成是三维度的实体形态与空间形态的构成。结构上要符合力学的要求，材料也影响和丰富形式语言的表达，立体构成是用厚度来塑造形态，它是制作出来的。同时，立体构成离不开材料、工艺、力学、美学，是艺术与科学相结合的体现。

立体构成通过材料、结构将形态制作出来，这与产品设计相同。立体构成只要变化一下材料本身即可成为产品。立体构成的原理已广泛地应用于工业设计、展示设计、环艺设计、包装设计、POP广告设计、服装设计等领域。

## 三、空间构成的法则

空间构成形式的规律、原则与二维平面空间的原理大致相同，平面空间的形式语言是利用视觉符号的错觉感知来集中体现，而三维空间的空间构成是靠本身的三维特征直接表现。空间构成的法则是人们经过长期的生产劳动，在自然发展中逐步分析、学习，在大量的创作实践中不断归纳、总结出来的经典规律和应用准则，不会受到不同地域、历史、人文等因素的影响。

从总体上划分，我们把空间构成的法则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以规律性的、有秩序的美为主，另一类是以打破常规的强调对比为主的美。

### （一）重复

重复是最有规律、最容易理解的一种法则，具体来说就是重复使用同一基本形态要素，在形状、体积、肌理、色彩、材质等方面进行反复的排列组合，最终形成一种绝对的平衡和统一关系。当然完全的重复排列有时会使人产生机械、

乏味的感觉，具体运用时可在局部注意位置、方向上的变化、调整。重复构成的最主要特点是在特定范围内使基本形态视觉特征放大、强化，对人产生强大的视觉冲击力，形成秩序性美感。

### (二) 近似

近似是在重复的基础上把基本形态在形状、大小、高低上进行恰当的处理、调整，近似规律的把握重点是控制住基本形态间的变化程度，对比不能过大，整体关系处于一种大的视觉平衡中，保持基本的重复规律，再次做近似的变化，形成既差不多又有细节变化的均衡状态。

### (三) 演变

渐变是一种体现节奏变化规律有代表性的构成形式，落实到空间构成的表现为基本形态按照相应的趋势有规律地演变、转化，在形态大小、方向、位置、角度等方面逐步过渡、变化，最终形成秩序性很强的立体形态构成。在视觉对比上，渐变的强弱取决于“变量”的设定，如采取等差数列还是等比数列形成的渐变效果是有很大差别的。渐变的方式最适合表现形式法则中的节奏与韵律。

### (四) 发射

发射是一种表现节奏与韵律美感的代表形式，它的主要特点是基本形态要素围绕一个或多个中心进行发射状排列，形成向心式、离心式和多心式的组合关系，形成构成效果或进或动，在很多天然形态和认为设计中体现出特殊的视觉美感，给人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发射在很多设计应用中是与渐变、重复共同使用的，既有变化又秩序统一。

### (五) 对比

对比是空间构成中最具有普及性的形式法则，在所有构成形式中都需要考虑到的重点因素。狭义的对比是指基本形态间的视觉搭配在特定的范围内形成明显的差异化关系，无论在形状、大小、材料、色彩、疏密、曲直等各方面都可以作为空间形态相互对比的依据，通过形态特征的强烈反差来体现形态内涵，并保持视觉上的平衡、协调。对比所产生的效果也是相对的，有弹性的。可以是很直接的、醒目的对比，也可以是很含蓄的、巧妙的关系；可以是单纯的、简明的，也可以是复杂的、多变的。